

拍卖公告（第三次拍卖）
关于拍卖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已抵押的破产财产—
报废设备的公告

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将于2023年9月6日10时至2023年9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处置单位：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监督单位：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网址：<https://susong.taobao.com/>）进行第三次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

破产财产：（已抵押给长城资产公司）		
固定资产—报废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1	摇臂钻床	1
2	推杆式回火炉	1
3	推杆式电阻炉	1
4	电炉（箱式）	1
合计		4
清算总价值：43,925.00 元		

一、拍卖标的

1. 拍卖标的均已报废多年，且部分设备常年露天存放于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厂区北围墙处，同时存在设备部件已丢失、残缺而不完整。

2. 拍卖标的具体情况以现场实际为准，未标明的瑕疵不在管理人承担范围，请各竞买人自行了解。

二、起拍价：28,112.00 元；保证金：5,600.00 元；增价幅度：560 元（或整数倍数）。

三、咨询看样：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竞价开始前的工作日止（节假日休息）在工作时间接受咨询。

2023年9月5日在工作时间接受现场看样。现场看样须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企业应当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有意者请与管理人（联系人：赵律师，联系方式：13019300937 联系人：贾先生，联系方式：13273028076）联系具体事宜。

如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于竞价开始**三个工作日**前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

四、关于竞买人

1. 竞买人须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但相关竞买须知明示禁止人员、机构的除外；若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其委托人或代理人必须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2. 竞买人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参与竞买，但须在竞买开始到管理人办公处（地址：鞍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1207房间）办理委托手续；竞买成功后，竞买人（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须与委托代理人一同到管理人办公处办理交付或权属转移手续。**如无委托手续或委托手续不全的，竞买活动认定为实际参拍人的个人行为。**

3. 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或未办理相应委托手续竞买的，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优先购买权人

本标的物已知优先购买权人无。

六、拍卖方式

本次拍卖采取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注：一人或一人以上报名，拍卖结束时出价最高的竞价人竞买成功）。

无人报名或出价的，竞价会流拍。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悔拍的，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拍卖延时

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将自动延迟5分钟。

八、税费及其他费用承担

拍卖成交后，标的物的离场由买受人自行解决且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吊装费、输运费、人工费等），管理人仅给予必要的协助。

竞价时的起拍价、成交价均不含买受人在竞价标的物交割、过户、交接时所发生相关税费，亦不包含买受人应向网络服务平台缴纳的费用，**标的物的过户所涉及的一切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管理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及税费。**

请竞买人于拍卖前至相关单位或及行政职能部门自行查询。买受人在承担后不得据此主张拍卖无效或向管理人索偿。

九、保证金、余款支付

1. 拍卖竞价前将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系统，对竞买人支付宝账户内锁定相应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锁定的保证金自动解锁，锁定期间不计利息。

2. 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交纳的保证金可以充抵价款，本次拍卖标的物买受人原锁定的保证金将在买受人支付软件服务费以后的24小时以内自动转入管理人指定账户。

3. 拍卖余款请在拍卖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使用与买受人名称一致的银行账户汇款至管理人指定账户，【户名：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鞍山市铁西支行，账号：0620 5101 0400 2780 6】。

4. 竞买人应充分考虑本次拍卖标的物本身价值，参考起拍价、保证金额、未来竞拍成交价格，在参与竞拍，支付保证金及余款可能会遇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请竞买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管理人不对该查询结果承担责任。

十、软件服务费：

1. 拍卖标的物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拍卖系统网络竞价流程成交，买受人即应按照规定向淘宝网支付软件服务费。软件服务费为系统成交价总额的千分之五即0.5%，上限为50万元。

2. 标的物竞拍成功后，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会生产一笔待支付的软件服务费，买受人通过线上支付该待支付的费用后，保证金方

才转为拍买款支付至管理人帐户。买受人若不支付该笔软件服务费，则管理人无法收到保证金，则视同买受人未支付相应的拍卖款，属于竞买人悔拍。

十一、拍品交付

买受人应于付清全部拍卖成交款后 **3 个工作日内**（遇节假日顺延）凭付款凭证及相关身份材料到管理人办公处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标的的风险及权利自拍卖成交确认书签署之日转移给买受人。**

签署拍卖成交确认文件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与管理人办理拍卖标的的交付。买受人逾期未办理交付手续的，视为买受人悔拍，管理人不予退还拍卖款并有权重新拍卖。

十二、特别重要提示

1、本拍卖系管理人依法独立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职责，且根据法院裁定的《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变价方案》，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处分破产人财产，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竞拍前请务必遵照《拍卖公告》、《拍卖须知》及《拍卖标的物介绍》要求，进行实地看样、调查标的物信息、并知悉竞买资质、委托竞价及尾款支付方式等内容。

3、与本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人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

4、本次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管理人不保证拍卖本次标的品质或符合钢类标准，且不承担瑕疵保证责任。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并承担责任。竞买人决定参与竞买的，视为对本次拍卖标的物完全了解，并接受本次拍卖标的一切已知和未知瑕疵。

5、本次拍卖公告所作的情况说明，仅为竞买人参与竞买提供参考，不作为其判断、权衡价值的最终依据。

6、竞买人应考虑标的物价格，在参与竞拍，支付保证金及余款时，可能会遇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建议竞买人至少于开拍前三个工作日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否则有可能导致无法参与竞拍。

7、参照法释〔2016〕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竞买人成功竞得拍卖标的物后，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将在管理人后台生成相应《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等。仅为竞价成功确认而非《拍卖成交确认书》。

8、竞买人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参与竞拍，竞买成功后（包含悔拍），买受人需支付相应的软件服务费，以淘宝网官方最终确认为准。

9、因城市区域规划的调整，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已由鞍山市千山区衡业街9号更名为鞍山市铁西区衡业街9号。

10、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本管理人发布的拍卖须知。

11、法院和管理人均有权在本次拍卖截止时间前随时撤回本次拍卖，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12、竞买人参加本次拍卖即为无条件认可并接受本公告及竞买须知中的全部内容，且无异议。

13、本公告未尽事宜，请向本管理人咨询。

管理人咨询电话：赵律师 13019300937 贾先生 13273028076

法院监督电话：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0412-2698676

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技术咨询：400-822-2870

鞍山太阳锻造实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